

重要資料：務請即時細閱本重要函件。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函件內所載的術語應與摩根基金（「**本基金**」）的章程及致香港投資者額外資料（統稱「**香港銷售文件**」）所載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敬啟者：

授權本基金的有關子基金（定義見下文）之投資管理職責予摩根資產管理（亞太）有限公司

誠如致香港投資者額外資料內「提供服務機構」一節下「投資經理人及受委投資經理人」分節所披露，管理公司獲本基金准許將本基金的子基金（各稱及統稱「**子基金**」）之投資管理職責轉授予一或多名投資經理人（各為「**投資經理人**」），及投資經理人獲准將若干子基金的投資管理及顧問職責進一步轉授予一或多名受委投資經理人（各為「**受委投資經理人**」）。現任投資經理人及受委投資經理人的名單載列於致香港投資者額外資料內。

此函旨在告知閣下，摩根資產管理（亞太）有限公司（為一家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牌從事第9類受規管活動的法團）乃以下子基金（「**有關子基金**」）的投資經理人或受委投資經理人，且現時獲轉授有關子基金的投資管理職責，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1. 摩根基金－亞太股票基金
2. 摩根基金－亞太入息基金
3. 摩根基金－中國基金
4. 摩根基金－中國債券機會基金
5. 摩根基金－大中華基金
6. 摩根基金－日本股票基金
7. 摩根基金－台灣基金
8. 摩根基金－大韓股票基金

閣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¹，以及瀏覽本公司網頁 am.jpmorgan.com/hk²，免費索取本基金及有關子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

本基金之管理公司就本函件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¹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19樓。

² 此網頁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閣下指定的客戶顧問、客戶經理、退休金計劃受託人或行政管理人；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 (852) 2265 1188。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本基金之香港代表人)



董事
陳俊祺
謹啟

2024年5月13日